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6-035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精达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3日至2026年7月6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26元/股）的130%（即4.24元/股）。根据《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已触发“精达转债”的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精达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精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精达转债”全部赎回。

●投资者所持“精达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3.26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一、“精达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1397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公开发行787.00万张（78.7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78,700万元。公司78,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达转债”，债券代码“11007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精达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20年8月19日至2026年8月18日，转股的起止时间为2021年2月2日至2026年8月1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80元/股，由于公司期间实施利润分配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精达转债”最新的转股价调整为3.26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自2020年9月28日，因公司实施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已由初始的3.80元/股调整至3.75元/股；

2、自2021年4月26日，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由3.75元/股调整至3.73元/股；

3、自2022年5月31日，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由3.73元/股调整至3.70元/股；

4、自2022年11月9日，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转股价格由3.70元/股调整至3.69元/股；

5、自2023年5月4日，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由3.69元/股调整至3.57元/股；

6、自2024年4月26日，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由3.57元/股调整至3.44元/股；

7、自2024年9月19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由3.44元/股调整至3.40元/股；

8、自2025年5月14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由3.40元/股调整至3.35元/股。

9、自2025年10月13日，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由3.35元/股调整至3.32元/股。

10、自2026年5月11日，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转股价格由3.32元/股调整至3.26元/股。

二、“精达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_2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_2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6 月 13 日起，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精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触发“精达转债”的赎回条款。

三、公司提前赎回“精达转债”的决定

2026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精达转债”的议案》，根据目前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精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精达转债”全部赎回。

四、相关主体交易可转债情况

经自查及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精达转债”本次赎回条件满足前的 6 个月内，不存在交易“精达转债”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精达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 3.26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精达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7 日